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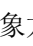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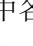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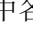


龙年说“龙”——甲骨文里的“龙”

□ 李娟 山东省莒南县文化和旅游局
□ 赵爱学 国家图书馆

“龙”是中国神话吉祥动物，来源于上古图腾崇拜。关于“龙”的原型是什么动物，前人有蛇、蟒、鳄鱼、蜥蜴、恐龙等说法。有学者根据“蟒”为“蛇最大者”及“龙”“莽”二字古音相近等依据，倾向认为龙的原型为蟒蛇^①。根据上古对蛇的普遍崇拜现象，以及神话动物形象多综合多种动物特征的通例，“龙”的原型为蟒蛇应可信，不过应该在蟒蛇形象基础上也添加了其他动物特征。考古发现了大量上古“龙”相关文物。辽宁阜新查海遗址的石块堆塑龙，早至8000多年前；出土商周铜器、玉器也有不少龙形器。目前所见最早的成系统的汉字——甲骨文中也已有“龙”字。适逢龙年，我们结合出土文物说一下甲骨文中的“龙”字。

一、甲骨文“龙”字的构形

甲骨文中的“龙”有等不同写法。有构件的差异（上部构件不同），也有字的左右朝向区别。甲骨文时期汉字尚未定型，有时甲骨上卜辞的刻写又追求左右对称，所以甲骨文字形左右没有分别。甲骨文“龙”字最早是由著名甲骨学家、“甲骨四堂”之一罗振玉考释出来。罗振玉对照东汉许慎《说文解字》对“龙”字的说解，提出“卜辞或从‘夂’，即许君所谓‘童省’。从象龙形，其身矣。”^②也就是认为甲骨文“龙”字是“龙”的象形字。对照古代常见龙的形象，甲骨文“龙”字与大部分动物象形字一样，也是取“龙”侧视之形，仅画出其形体线条，包括“龙”屈曲的身体、漏齿的大口等。对于龙首上的构件“”，罗振玉并未指出是何形象，仅指出此构件对应《说文解字》所谓“‘童’省声”，也就是说此构件为作为声符的“童”字之省（即仅留“童”字上部构件）。上述甲骨文“龙”的几种写法，龙首上构件除“”外，还有“”“”“”等。这些构件到底是什么形象，需要进一步分析。其中各种龙首构件中作“”形者，目前似乎仅见于国图藏甲骨26624号（《甲骨文合集》4655）。

^①单育辰：《甲骨文所见动物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2020年，第249—250页。按：“龙”与“蟒”古音相近说明“龙”这个词可能来源于词“蟒”。

^②本文所引前辈学者对字形的说解，大多引自于省吾主编的《甲骨文字诂林》（中华书局，1999年），“龙”字见该书第1758—1761页，下文所及“夂”字见该书第1706—1714页，下文不再一一加注。



图1 国图藏 26624 (《甲骨文合集》4655)

前辈学者对于甲骨文“龙”字上部构件“𠄎”，以及“龙”“凤”二字上部共同的构件“𠄎”（甲骨文“凤”字作“𠄎”，大多同音借用为风雨的“风”）曾作过一些分析，并且多同时结合“龙”“凤”二字分析。叶玉森认为“龙”字“𠄎”“𠄎”构件“象肉冠”，“凤”字上部为“象大鸟之冠省”；陈邦怀认为“𠄎”为“莘”字之省，并引《说文解字》“莘”字的说解“丛生草也，象莘岳相并出也”，及段注“吴语不经见者为莘岳”，揣测说：“卜辞中风与龙字有从‘莘’者，盖以凤、龙不经见之物欤”；陈邦福以从“莘”的“仆”（繁体字作“僕”）有依附之义，认为：“据卜辞龙、凤皆从‘莘’省，正有龙飞凤舞、群从归附之谊。”李孝定认为陈邦福之说“说涉附会，殊不待辩”，陈邦怀之说把象形字解为会意字“殊迂曲”，提出“凤”字上部构件“莘”为“凤头上丛生毛之冠”，但未说明“龙”字上部构件为何形象。前文所引罗振玉提及的《说文解字》的说解，把小篆字形“𠄎”左上构件解为“‘童’省声”，是基于小篆字形而言，针对甲骨文字形，这个说法不可取。甲骨文“龙”字作为独体象形字，应该不会有表音的构件^①，甲骨文中也未见类似的简省。并且“童”字及有相同构件的“妾”字上面构件为施行黥刑（在额头上刻字或标记）的凿子之形^②。甲骨文“童”字、“妾”字字形分别为“𠄎”“𠄎、𠄎”，上部构件与“龙”字上部构件有一定差别，凿子之形放在“龙”“凤”首部之上也讲不通。

对于“龙”“凤”二字上部共同的构件“𠄎”，我们认为也有可能是甲骨文“王”字颠倒方向，表示王者之义。甲骨文“王”字一般作“𠄎”，倒过来就是甲骨文“龙”“凤”二字上部构件。龙为“鳞虫之长”（《说文解字》对“龙”的说解），凤凰为“禽之长”（《白虎通义·封禅》）“羽虫之长”（《孟子·公孙丑上》朱熹集注），龙、凤是鳞虫爬行类动物、禽类动物之王。龙、凤作为古人崇拜的对象，同时也作为各自类别动物之王，字形上作同样的类化调整是很可能的。

^①甲骨文中存在独体字局部表音的现象，但非常少见，并且是在整体象形基础上形体局部同时起到表音功能。黄天树《殷墟甲骨文‘有声字’的构造》指出甲骨文“麋”字作“𠄎”，为独体象形字，字形中表示麋鹿头部的眉毛、眼睛之形，同时起到表音作用，即头部眉毛、眼睛之形在甲骨文中是单独的“眉”字，“眉”与“麋”古音接近。（《黄天树古文字论集》，学苑出版社，2006年，第274页）

^②詹鄞鑫：《释辛及与辛相关的几个字》，《中国语文》1983年第5期。

关于“龙”字上部构件“𪛗”“𪛘”，与甲骨文大致相近时代的商周出土龙形文物，如殷墟妇好墓出土龙形玉器（参图2），时代稍晚于殷商的出土青铜爬龙、龙首残觥盖（参图3）等，为我们提供了直接的实物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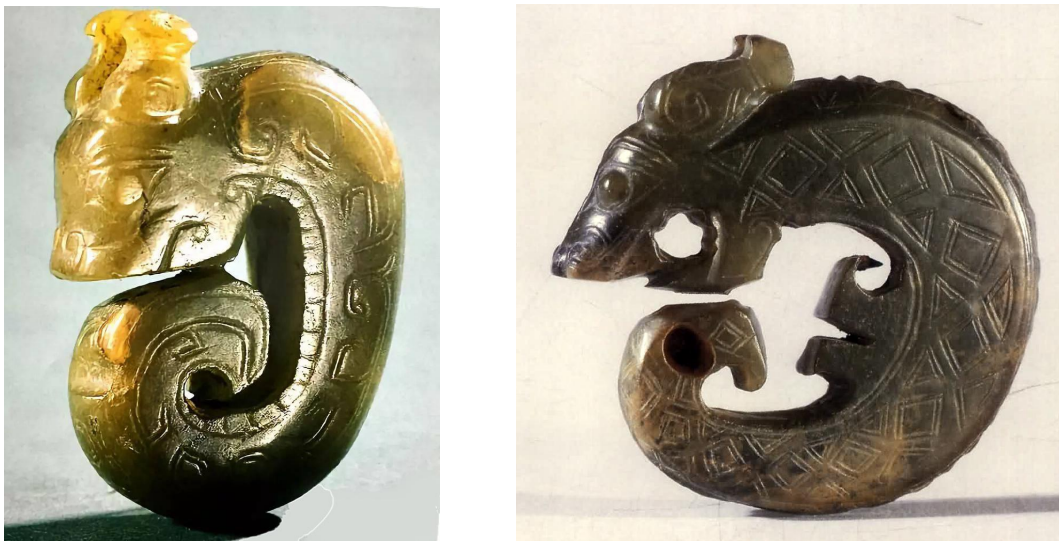


图2 殷墟妇好墓出土圆雕玉卷龙



图3 陕西扶风海家村出土的西周早期
铜爬龙



图4 河南信阳狮河港出土的西周龙首残觥盖

这四种龙形器物，外形上虽有一定区别，如玉器限于形制、功能，龙身卷曲，龙尾内卷；铜爬龙则躯体舒展，龙尾外卷；有的有脚，有的无；有的刻画出大口及口中之齿。但总体上基本一致，这些龙形器与“龙”甲骨文很明显相似。并且各器物龙首上都有两个或竖立、或斜向后方的纺锤形龙角，明显即“龙”甲骨文中“𪛗”“𪛘”构件。李零《说龙，兼及饗饗纹》一文^①已指出二者关系，明确以上述爬龙的形象与甲骨文“龙”字形“𪛗”比对。早期金文字形也有与甲骨文和龙形器类似的形体，如“𪛗”“𪛘”。但应注意的是，玉器、铜器龙

^①李零：《说龙，兼及饗饗纹》，《中国国家博物馆馆刊》2017年第3期。

都有二角，但甲骨文、金文字形仅见一角，这应该是因为“龙”字甲骨文、金文为“龙”侧视形象，且为了简省仅刻画出一角。所以不应理解为甲骨文“龙”字的原型动物仅有一角。上文已说，“龙”的原型可能是蟒蛇，也可能在蟒蛇形象基础上组合了其他动物特征。这种纺锤形的角属何种动物有待进一步研究。单育宸认为“龙”字上部构件是蛇首的鳞片^①，但鳞片不至于像龙形器所见纺锤形角那么明显。

至于“龙”字上部的“𠩺”类构件，我们认为是在原象形构件“𠩺”“𠩺”基础上演变、类化而成。一方面“𠩺”刻划、书写更便捷，如“酉”字甲骨文为酒容器象形，早期字形有的作“𠩺”，后期有作“𠩺”者。另一方面即上文已提到的，“龙”“凤”二字构件发生了类化，讹同于上下颠倒的“王”字。甲骨文中“龙”字上部两类构件的使用，前后也有一定区别。甲骨文所见，前期“𠩺”形构件虽与“𠩺”“𠩺”构件共见，但后期“𠩺”“𠩺”构件“龙”形已不见。这也间接说明两类构件有前后演变关系。

二、“龙”字甲骨、金文形体及其演变脉络

汉字从甲骨文一直到现在楷书，传承3000多年未间断，但字形在不断演变。汉字沿着简化、类化、便利书写的路线，从象形到线条化，再到弯曲线条拉直、重组等的隶变，再经由有波磔的隶书，最终定型为楷书。伴随字的象形性减弱，构件类化带来的系统性在增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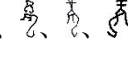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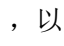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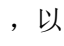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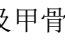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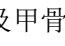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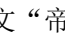
商代金文中族徽铭文等，象形性最强，基本复刻了龙形玉器、铜器的形象，“龙”的躯体多作双线。商代甲骨文“龙”字等形已经有所简省，“龙”的躯体基本为单线（也有极个别作双线，如国图甲骨30921，《甲骨文合集》4658著录）。甲骨文“龙”字本身也在简省，即前面说的龙首构件从更象形的“𠩺”“𠩺”变为“𠩺”，更有简省作“𠩺”的（参后文提到国图甲骨5160，图10）。



图5 国图甲骨30921（《甲骨文合集》4658）

周代金文“龙”字象形性有所减弱，龙首构件进一步类化，“𠩺”上最上横划之上又多加一横划。古汉字在字最上部横划之上再加一横的情况多见，与“龙”字上部构件类似的甲骨文“辛”字（—），以及甲骨文“帝”字（—）、“辰”字（—）等都是

^①单育宸：《甲骨文所见动物研究》，第250页。

如此。“帝”“辛”二字后加的横划后来演变成现在楷书字形的点画，“辰”后加的横划现在为楷书字形的最上横画。一般认为多加的横划有装饰作用。

战国时期的“龙”字发生了较大变化，字的结构发生改变，龙的躯体与龙首分离，由原来象龙形的独体字变为左右结构的合体字。如此“龙”字象形性已基本丧失。古汉字由独体字调整为占汉字主体的左右结构合体字的现象比较常见。比如象人手扶脚踩耒耜挖土的甲骨文“𠩺”字，后来就调整为左右结构的“耜”（左侧保留“耒”旁，右侧加表声的“昔”旁）；又如甲骨文“射”字作“𠩺”，本来为象手拉弓射箭之形，后来调整为左右结构合体字，左侧弓上有箭之形一步步讹变为“身”，右侧的手形变为“寸”。这是汉字发展追求方块化、偏旁化的表现之一。值得注意的是，此时期“龙”字形体“𠩺”在右侧“龙”躯体部分加了三撇。李零《说龙，兼及饕餮纹》认为是表现龙鬣。我们认为，这个三撇更可能仍是装饰性笔划^①。整个字调整为左右结构后，右侧构件空间有些失衡，需要饰笔来填充。并且此前甲骨文、金文“龙”字本未表现龙鬣，且此时期字已不象形，不可能再添加表示龙鬣的三撇，如此有违汉字前后演进的客观序列。

《说文解字》收录的“龙”字小篆字形“𠩺”继承战国文字结构，更为线条化、规整化，象形性完全丧失。“龙”之口已调整为与其形近的“肉”旁（“口”与“肉”也相关），与从“肉”的“背”字（篆文作“𠩺”）等可归类。汉字发展会不断地偏旁化、系统化，许慎编纂《说文解字》时，为寻求汉字的系统性，也对部分字的构形和理据进行了一定重构，实现了用540个部首统系9353个小篆字形的目的。汉字至此彻底地构件系统化。

自战国至秦之交开始，伴随汉字使用频率的大幅提高，为了便于书写，提高书写效率，汉字发生了一个很大的变革，汉字学上称之为“隶变”。自此汉字解散篆体、曲线变直线，彻底符号化，古今汉字也由此分割。隶变是一个渐进的过程，睡虎地秦简“龙”字“𠩺”等形已见线条拉直迹象。到隶变完成，如东汉鲁俊碑的“龍”，字形结构已基本稳定，并表现出隶书典型的笔画波磔现象。

楷书阶段的“龙”字异体非常多。“龍”形严格继承小篆字形“𠩺”的结构，只是改为横平竖直以及点、钩等楷书笔画形态。“龍”“龍”“龍”等几个异体字形，很明显来自前一时期的隶书形体“龍”“龍”。在政府不重视汉字规范的时代，字的书写和使用有一定的随意性，这就造成大量异体字的产生。当然，这些异体一般都有其来源，其中一个源头就是上面说的那样，把前一时期的隶书异体字形用楷书的形式写出来，从而产生相应的楷书异体字。

因为繁体字“龍”字形繁复，笔画较多，书写不便，1956年国务院公布的《汉字简化方案》中，把“龍”简化为“龙”。《汉字简化方案》中大部分简体字形因为人们追求书写便利在历史上已经产生，少部分是通过草书字形楷化、替换简单记号部件（如“雞—鸡”，用“又”代替“奚”）、用同音的简单字形的字替代（如“無—无”）等方法简化。“龍”简化为“龙”应该就是采用草书楷化方式。“龍”字极简的草书可写作“𠩺”，在此基础上以楷书笔画书写此形，并且“龍”字异体字形“龍”也提供了楷化参照，所以“𠩺”形楷

^①刘钊《古文字构形学》，十六章《古文字构形演变条例》“饰笔”类于“战国文字有时加‘彡’形饰笔”条已举“龙”字例子。福建人民出版社，2006年。

化为“龙”。类似的例子，如简体字“为”同样是由笔画繁复的繁体字“爲”的草书“爲”楷化而来。

“龙”字字形演变表

商代		周代 金文	战国 文字	秦汉 小篆	秦汉隶书		楷书 繁体
金文	甲骨文				早期	晚期	
							

三、甲骨文中“龙”字的用法

甲骨文中“龙”字有几个用法，其中与“龙”字本义有关的用法是“作土龙”求雨，其余多用作人名、地名和方国名。

古人认为龙神掌管雨水，所以遇到旱灾往往“作土龙”以求雨。《山海经·大荒东经》有云：“旱而为应龙之状，乃得大雨。”《淮南子·地形训》“土龙致雨”句高诱注解：“汤遭旱，作土龙以象龙，云从龙，故致雨也。”甲骨文中“作土龙”相关的卜辞非常少，裘锡圭《说卜辞中的焚巫尪与作土龙》^①指出《甲骨文合集》29990 记载了焚人求雨与作土龙求雨。两条相关卜辞内容分别为：“夷（惟）庚^②，又（有）[雨]。”“其乍（作）龙于凡田，又（有）雨。”（见图 6 下部和中部两条卜辞。）其中“^③”字象投人于火，以祭天求雨；“作龙于凡田”指为“凡地”之田作龙求雨。《甲骨文合集》27021（《中国国家博物馆馆藏文物研究丛书甲骨卷》^④203 号）也与作龙求雨有关。此残片卜辞内容很不完整：“…龙…田，又（有）雨。”应该是“作龙于某田，有雨”之残；同片另一条卜辞为：“十人又五口…”，可能也是卜问焚人（用 15 人）祭天求雨之事。现藏国博此片甲骨原为何遂旧藏，1959 年北京图书馆（现国家图书馆）根据上级要求，拨交包括此片甲骨共 129 片给中国历史博物馆（国博前身之一），支援其新馆建设及庆祝建国 10 周年展览。

裘锡圭《说卜辞中的焚巫尪与作土龙》篇收入作者《古文字论集》^⑤中时，篇末“编按”又指出《甲骨文合集》28422（即国图甲骨 14009）也可能有关作土龙或其他偶龙求雨。此片为龟腹甲残片，很遗憾其中的“龙”字残缺，仅存龙首的“^⑥”构件（即图 8 甲骨照片所见左下角残字）。卜辞内容为：“夷（惟）鳧[龙]乍（作），又（有）大雨。”裘先生认为“鳧”此处用作“荐”（繁体字为“薦”）。按，“荐”字本义为草，则指此处是作草龙。

^①裘锡圭：《说卜辞中的焚巫尪与作土龙》，《裘锡圭学术文集甲骨卷》，复旦大学出版社，2012 年，第 204 页。

^②国家博物馆编：《中国国家博物馆馆藏文物研究丛书甲骨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 年。

^③裘锡圭：《古文字论集》，中华书局，1992 年，第 216—226 页。

甲骨文“廌”字用例不多，且多为残辞，此片“廌”字也有可能为地名^①，等同于上面说的“凡”，卜辞意思是为“廌地”之田作龙求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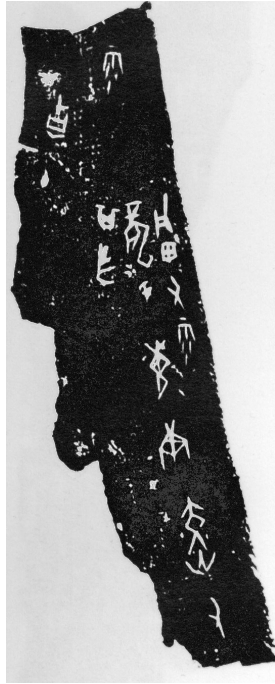


图6 《甲骨文合集》29990



图7 《甲骨文合集》27021（《国博》203）

^①单育辰也认为甲骨文中“廌”字多用作人名、地名，参见氏著：《甲骨文所见动物研究》，第177—178页。



图8 国图甲骨 14009（《甲骨文合集》28422）

国图甲骨 10291（《甲骨文合集》4656）中的“龙”为人名（也可能为方国名）。甲骨文中人、地往往同名，方国名一般称“某方”，但有时也省去“方”字。此片甲骨为龟腹甲残片，存一条完整卜辞：“贞：龙其出（有）困（忧）”，卜问“龙”有无灾祸。



图9 国图甲骨 10291（《甲骨文合集》4656）

国图甲骨 2084（《甲骨文合集》6585）记载了龙方国。“龙”字形为最常见上部构件作“𪛗”者。此甲骨为龟腹甲残片，存一条完整卜辞：“贞：勿乎（呼）帚（妇）姁伐龙方。”卜问是否不要让妇姁（商王武丁妻子之一）去征伐龙方国。“乎（呼）”为“召唤、命令”之义。



图10 国图甲骨 2084（《甲骨文合集》6585）

国图甲骨 5160（《甲骨文合集》6589）记载了龙方国首领“龙伯”。“龙”字上部构件为最简化的“干”。此片为牛肩胛骨残片，存多条完整卜辞，卜问俘获龙方国首领以及有无大雨等事。龙伯相关卜辞为：“贞：乎（呼）取龙白（伯）。”（见图10中部）甲骨文“白”字多借用作“伯”，“龙伯”即龙方国的首领。甲骨文“取”有“战胜、俘获”之义。另外，上文提到的国图甲骨 26624（《甲骨文合集》4655）也是肩胛骨残片，卜辞仅存“甲辰…龙口……”几字，“龙”下的残字很像“白”字残字，应该也是龙方国首领相关。



图11 国图甲骨 5160（《甲骨文合集》6589）

国图甲骨 10699（《甲骨文合集》6587）也记载了龙方国。“龙”字龙首部位为纺锤形，中间无纹路，与一般所见不同。此片为牛肩胛骨残片，卜辞残存内容为：“…乎（呼）自（师）[般]取龙。”卜问武将“师般”战胜龙方国之事。



图 12 国图甲骨 10699（《甲骨文合集》6587）

国图甲骨 11207（《甲骨文合集》6633）也记载龙方国相关。“龙”字形为最常见写法。此片为龟腹甲残片，存一条完整卜辞：“贞：𠄎弗其戔（翦）羌龙。”卜问“𠄎”（人名）是否不去灭羌龙（或认为“羌龙”是龙方一支）。



图 13 国图甲骨 11207（《甲骨文合集》6633）